

证券代码：834727

证券简称：天茂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文泉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2019年业务发展规划，2019年需继续增加银行借款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文泉先生、李聪女士、李冉先生拟无偿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,000.00万元，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、资产抵押、资产质押等，具体内容以和银行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。保证范围是在主合同及各

具体合同项下的所有债权，包括主债权本金、利息、罚金及违约金等，保证期间为借款到期后两年。

以上关联交易尚未签订合同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根据实际情况签订相关合同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因董事李文泉、李聪、李冉与该议案均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在表决中进行回避。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半数，根据公司《章程》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，自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4 日